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高升控股 公告编号：2017-64 号

##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A股限售股股份数量为47,131,14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22%。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10月27日。

###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袁佳宁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613号）核准，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80,328,285股，其中，向袁佳宁、王宇2名自然人发行股票数量合计为33,197,138股购买资产，向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藏泓涵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7名对象发行股票47,131,147股募集配套资金。上述股份已于2016年9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上述9名对象发行的股份数具体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股数（股）
1	袁佳宁	16,598,569
2	王宇	16,598,569
3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172,131
4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401,639
5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196,721
6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57,377
7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532,786
8	西藏泓涵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18,032
9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52,461
合计		80,328,285

其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

##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所做出的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和聚定增组合投资基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投瑞银瑞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西藏泓涵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华润信托.博荟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申万菱信基金一工商银行一陕国投一陕国投.新毅创赢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三号;中信建投基金一民生银行一国民信托一国民信托丰盈 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中信建投基金一民生银行一国民信托一国民信托丰盈 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股份限售承诺	"1、本公司同意自高升控股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并委托高升控股董事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本公司上述认购股份办理锁定手续。2、本次认购对象中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3、锁定期内，委托人、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4、本公司保证在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承诺时，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本公司将授权登记结算公司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5、本公司声明：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6 年 09 月 27 日	2017-09-27	已严格履行承诺

上述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其提供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10 月 27 日。

2、本次解除限售的 A 股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47,131,14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22%。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8 名。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条件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1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基金—民生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丰盈 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172,131	7,172,131	1.40	0
		中信建投基金—民生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丰盈 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000,000	5,000,000	0.98	0
2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陕国投—陕国投·新毅创赢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401,639	8,401,639	1.64	0
3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三号	8,196,721	8,196,721	1.60	0
4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聚定增组合投资基金	6,557,377	6,557,377	1.28	0
5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博荟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532,786	5,532,786	1.08	0
6	西藏泓涵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泓涵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18,032	4,918,032	0.96	4,918,032
7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瑞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2,461	1,352,461	0.26	0
合计			47,131,147	47,131,147	9.22	4,918,032

####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上市公司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股)	(%)	(股)	(%)	
<b>一、限售条件流通股</b>					
限售条件流通股	267,404,007	52.30	-47,131,147	220,272,860	43.08
高管锁定股	223,339	0.04		223,339	0.04
首发后限售股	264,743,668	51.78	-47,131,147	217,612,521	42.56
股权激励限售股	2,437,000	0.48		2,437,000	0.48
<b>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b>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3,869,661	47.70	47,131,147	291,000,808	56.92
<b>三、总股本</b>					
总股本	511,273,668	100		511,273,668	100.00

#### 五、保荐机构核查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高升控股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拟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违反其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所作出的承诺的情形；

3、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4、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5、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2、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限售股份解除

限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